

河北开放大学文件

冀开大校字〔2022〕31号

河北开放大学 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市开大，定州、辛集市电大，省校相关部门：

为持续推进学校科研工作，进一步提升教师科研创新能力，引导和鼓励广大教师围绕教育教学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，充分发挥科研创新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引领支撑作用，根据相关工作安排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2 年度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究范围及成果要求

本次申报选题重点围绕《河北开放大学科学研究项目选题指南（2022）》（附件 1）进行，申报人可依据选题指南，结合学

校转型发展工作实际，根据具体研究目标和内容及自身学术积累拟定项目名称。

项目结项时应提交有分量、有深度、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报告，以及较高质量的理论文章、学术论文、调研报告、专著等研究成果。项目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、出版或内部呈送时，均应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河北开放大学科学研究项目”字样（含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），未注明者不予承认。拟发表证明不作为申请结项依据。其他结项要求按照学校项目管理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申报要求及时间安排

项目申报以各市开大和省校各部门为申报单位，学校不接受个人申报。项目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，且最多可以参与申报一个其他项目；项目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项目申报；在研项目负责人不能申报新的项目，最多可以参与一个项目申报。项目组总人数不超过8人，鼓励办学体系内跨区域联合组建项目组申报。学校按照校级科研项目资助规定给予经费支持。

请各申报单位于5月23日前将科研项目评审书（附件2，以姓名+题目命名）、项目设计论证活页（附件3，以题目命名）、汇总表（附件4）的电子版发送至省校科研处邮箱kyc@hebnetu.edu.cn，邮件标题请注明“市校（省校部门）2022年度科研项目立项申报”，同时将项目负责人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的纸质版评审书2份（A4纸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）和汇总表1份提交省校科研处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福霞

电 话：0311-87816567

邮 箱：kyc@hebnetu.edu.cn

- 附件：1. 河北开放大学科学研究项目选题指南（2022）
2. 河北开放大学科学研究项目评审书
3. 项目设计论证活页
4. 河北开放大学科研项目申报汇总表

